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家论证表

采购项目名称	医学部二期建设概念设计方案		
拟定供应商全称	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采购单位	深圳大学医学部	采购联系人	周国卫
专家论证意见	因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为深大丽湖校区二期的设计方，医学部二期建设项目所在地块紧邻深大丽湖校区二期，为保证校区整体设计风格的统一，尽快推进医学部二期项目，专家组同意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由深圳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作为医学部二期建设概念设计方案的供应商。		
专家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朱卫国	深圳大学医学部	教授	
陈心春	深圳大学医学部	教授	
赵振富	深圳大学医学部	副教授	
经专家组共同协商，一致推荐 为本场论证会专家组组长。			

专家签名：

朱卫国 陈心春 赵振富

2020年7月24日

备注：

- 1、本表仅适用于《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二十一条第一款第（三）、（四）项情形的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论证，专家论证意见中必须给出是否符合该条款的情形的明确意见。
- 2、专家需是有副高及以上职称或博士学位的人员。专家组人员不得少于3人。专家不能与论证项目有直接利害关系、不能是潜在供应商及其关联单位的人员。
- 3、《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

第二十一条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政府采购项目，可以适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 （一）经政府确定的应急项目或者抢险救灾项目，且只有唯一供应商的；
- （二）经保密机关认定的涉密项目，且只有唯一供应商的；
- （三）为保证与原有政府采购项目的一致性或者服务配套的要求，需要向原供应商添购的；
- （四）其他具有复杂性、专门性、特殊性的项目，且只有唯一供应商的。

前款所称单一来源采购，是指采购人、政府集中采购机构或者社会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成谈判小组，与唯一供应商通过谈判确定成交供应商的采购方式。